

证券代码：188685

证券简称：21椒江01

关于召开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于2021年9月3日发行了“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债券简称“21椒江01”（债券代码：188685.SH），现发行人拟提前兑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及利息。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根据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和《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现定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名称：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二）证券代码：188685

（三）证券简称：21 椒江 01

（四）基本情况：本期债券发行规模 20.00 亿元，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6 日，债券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和第 4 年末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截至公告日，本期债券余额 10.70 亿元，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88%。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会议名称：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二) 召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 债权登记日：2025年3月20日

(四) 召开时间：2025年3月21日

(五) 投票表决期间：2025年3月21日至 2025年3月21日

(六) 召开地点：线上

(七) 召开方式：线上

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将在2025年3月21日上午10:00通过腾讯会议软件接入非现场会议。

线上接入方式：电脑端可下载“腾讯会议”软件，手机端可下载“腾讯会议”APP，录入会议号869-469-134即可接入。

(八) 表决方式是否包含网络投票：否

本次投票采用记名投票方式，有表决权的参会债券持有人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文件（表决文件样式参见附件二和附件三）于2025年3月21日17:00之前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的方式表决，会议投票表决指定电子邮箱：

dengruqiang@csc.com.cn。

(九) 出席对象：1、除法律、法规、《持有人会议规则》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2025年3月20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21

椒江01”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债权登记日之后买入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参会及表决权利）。债券持有人也可以委托受托管理人、其他债券持有人或者其他代理人出席会议并按授权范围参加表决。2、发行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3、见证律师。4、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5、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详见附件1。

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向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提出临时议案。发行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重要关联方可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提出临时议案。临时提案人应不迟于2025年3月14日15:00前，将内容完整的临时提案（法人机构提交的临时提案需加盖公章，自然人提交的临时提案需签字并附身证明材料），以邮件方式提交召集人，临时提案指定电子邮箱：dengruqiang@csc.com.cn。

四、决议效力

(一)本次投票为记名投票，每一张本期未偿还债券（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拥有一票表决权，只能投票择一表示：同意或不同意或弃权。如债券持有人在投票过程中未对某项议案进行投

票、选择多项意见、附条件表决等，则视为弃权。每位债券持有人投票仅代表其所持债券登记日当日收市后“21椒江01”份额相对应的票数。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持有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总张数。

(二)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通知的事项进行表决，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的决议，需符合《持有人会议规则》对相关事项的表决要求方能通过。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对生效日期另有明确规定决议除外；其中涉及须经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事项，经有权机构批准后方能生效。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参加会议或明示不同意见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均具有同等约束力。本期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五)会议决议公告及相关法律意见书将于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交易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请各位债券持有人注意查阅。

(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应当由代表本期债券未偿还份额且享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债券持有人出席方能召开。

(七)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议案须经超过出席本次会议且有表决权的持有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同意方可生效。

(八)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除法律、法

规另有规定外，生效的决议对本期债券的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五、其他事项

(一) 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应将本通知所要求的文件，于2025年3月21日17:00前，通过电子邮件方式送达至dengruqiang@csc.com.cn，(送达时间以电子邮件到达指定邮箱系统的时间为准)，邮件主题命名为“21椒江01-持有人名称”。

(1) 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票代理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四）、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如签章系持有人部门章或业务章的，应确认均已获得持有人法人机构合法有效的授权。

(2) 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应提供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债券持有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债券持有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投票代理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四）、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上述材料均需加盖公章，如签章系持有人部门章或业务章的，应确认均已获得持有人法人机构合法有效的授权。

(3) 债券持有人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应提供债券持有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投票代理委托书（样式参见附件四）、证券账户卡或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

(二) 债券持有人仅对其中部分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债券持有人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纳入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总数的计算；对于该债券持有人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三) 根据《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发行人、本期债券担保人及其关联方、持有本期债券且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份的股东和上述股东的关联方或发行人的关联方、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其他重要关联方持有的本期未偿还债券无表决权。

(四) 同一证券账户出现重复表决（指债券持有人发出多份表决票，且各份表决票之间的表决意见不一致），原则上视为“弃权”，但债券持有人明确撤回前份表决票的，以该账户最后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多个证券账户的同一债券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其中任一证券账户参加投票，统计时视为其全部证券账户下的持有份额均已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多个证券账户的同一债券份额持有人，以多个证券账户通过网络投票重复进行表决（指债券持有人发出多份表决票，且各份表决票之间的表决意见不一致），原则上视为“弃权”，但债券持有人明确撤回前份表决票的，以该债券持有人最后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其他

本通知内容若有变化，会议召集人将以公告方式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发出补充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补充通知将在刊登会议通知的同一指定报刊或互联网网站上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一) 发行人联系方式:

公司：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奚冰心

联系电话：0576-88833098

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中山东路338号

(二) 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邓汝强

联系电话：18810911192

指定邮箱：dengruqiang@csc.com.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大厦9层

七、附件

附件一：《议案1：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附件二：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附件三：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

附件四：投票代理委托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3月7日

以下为盖章页及附件，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一：

议案1：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尊敬的“21 椒江 01”债券持有人：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利益，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拟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 (以下简称“本期债券”)) 的本金及利息。

一、债券基本信息

拟提前兑付的债券基本信息如下：

简称：21 椒江 01；

代码：188685.SH；

发行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余额：10.70 亿元；

债券期限：经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本期债券期限由 3+2 年变更为 3+1+1 年；

票面利率：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88%；

下一行权日：2025 年 9 月 6 日。

二、本期债券原兑付方案

(一) 利息的支付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9 月 6 日。经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债券期限为 3+1+1 年后，若投资者在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二) 本金的兑付

本期债券本金兑付日期为 2026 年的 9 月 6 日。经 2024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债券期限为 3+1+1 年后，若投资者在第 4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5 年的 9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本期债券提前兑付方案

- (一) 提前兑付日：2025 年 4 月 3 日；
- (二) 本期债券目前债券面值：100 元/张；
- (三) 提前兑付计息期限：2024 年 9 月 6 日至提前兑付日期间（算头不算尾，即计息天数，共 209 天）；
- (四) 票面利率：2024 年 9 月 6 日至 2025 年 9 月 5 日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1.88%；
- (五) 每张债券提前兑付价格=兑付净价 100 元+应计利息 1.0765 元；
(应计利息=债券面值 × 票面利率 × 计息天数/365 天)。

以上议案，现提请债券持有人会议审核。

附件二：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

债券持有人：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公章：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响应栏内画“√”，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本表决议复印有效；
- 3、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 4、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决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
- 5、如签章系持有人部门章或业务章的，应确认均已获得持有人法人机构合法有效的授权。

附件三：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适用于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

债券持有人：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签字：

受托代理人签字：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年 月 日

说明：

-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响应栏内画“√”，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 2、本表决议复印有效；
- 3、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 4、未选、多选、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决的表决票、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记为“弃权”。

附件四：

投票代理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5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单位/本人对《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提前兑付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品种一)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注：

- 1、请在“赞成”、“反对”、“弃权”任意一栏内打“√”；
- 2、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视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投票代理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4、如签章系持有人部门章或业务章的，应确认均已获得持有人法人机构合法有效的授权。

委托人签名（法人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面额为￥100 的债券张数：

委托人的证券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本投票代理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之日止。